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现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裘国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事项，我们认为，裘国平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提名、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增补事项。

独立董事：池仁勇、魏美钟、杜烈康

2023年5月12日